视觉(中国)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。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视觉(中国)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分别于 2020 年 3 月3日、2021年1月7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九届董事会第 十五次会议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 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.同意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 围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上述事项分别经 2020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、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 3月4日、2021年1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《中国证券 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日报》的《视觉中国: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公告》 (公告编号: 2020-006)、《视觉中国: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 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03)。

近日,公司完成了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,并 取得了由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, 具体登记信息如下:

名称:视觉(中国)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400608117856C

类型: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住所: 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禾香路 123 号 6 号楼一楼 101 室

法定代表人:廖杰

注册资本: 70057.7436 万元整

成立日期: 1994年05月28日

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 让、技术推广: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;软件开发;软件销售;图文设计制作:摄 影扩印服务;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;企业管理;企业管理咨询;市场营销策划;企业形象策划;财务咨询;版权代理;物业管理;广告设计、代理;广告制作;广告发布(非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报刊出版单位);广告发布(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报刊出版单位);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;非居住房地产租赁;数字内容制作服务(不含出版发行)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特此公告。

视觉(中国)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三日